



第 66 期

93年8月16日~8月31日

本期發稿日：93/ 9/ 02

下期截稿日：93/ 9/ 13

陽明焦點新聞

行政會報摘要

各處室訊息

院系所傳真

社團動態

陽明人

天涯行旅

校園之美

校史照片展覽

編輯報告

發行人：吳妍華
 總編輯：高毓儒
 執行編輯：莊慧玲
 錢珏琨
 網頁設計：賴彥甫

行政會報摘要

九十三學年度第一次行政主管會報

時間：九十三年八月十八日(週三) 上午八時三十分整

地點：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一、教育部委託「財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」辦理大學評鑑相關事宜，該協會日前以問卷方式詢問各大學有關評鑑指標之適當性，秘書室已於上週函請各系院所及相關處室單位主管審閱並填寫，請各位老師能仔細審閱並詳列不利本校之指標，以供該協會參考。

二、教育部為推動五年五百億提升高等教育計畫，目前正積極協商立法院各黨團希望本案能於本會期順利通過。藉此，該項計畫若獲通過，將有助於本校校園整體規劃之推動，請總務處儘速就校園整體發展先行進行規劃。

三、研發處日前已函請各單位就相關領域之研究人員能共組研究團隊，希望各單位主管能積極推動本案，整合並加強本校之研究團隊，以提升本校之競爭力。

貳、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第一案為因應執行本校多項進行中之專案工作需要，秘書室簽請於該室下置任務編組之「校長特別助理」乙人，以加強相關工作之推動案，經決議照案通過。

本案秘書室與人事室已遵囑辦理。

第二案為總務處所提「國立陽明大學提供員生消費合作社場地設備管理使用暨收費辦法」修正案，經決議照案通過。

本案總務處已遵囑辦理並將提本（九十三）學年度第一次（擴大）行政會議討論。

第三案為總務處所提「國立陽明大學校園臨時停車收費要點」修正案，經決議照案通過。

本案總務處已遵囑辦理並將提本（九十三）學年度第一次（擴大）行政會議討論。

第四案為總務處所提「國立陽明大學車輛管理辦法」修正案，經決議照案通過。

本案總務處已遵囑辦理並將提本（九十三）學年度第一次（擴大）行政會議討論。

第五案為會計室所提依據統計本校本（九十三）年度一月至七月之電費支出已達2,588萬元，較去年同期之2,361萬元，增加227萬元（約9.6%），且圖資大樓將於明年度啟

[特別報導]



◎大學報
 ◎高教簡訊
 ◎教育部電子報
 ◎國衛院電子報

用，屆時之電費負擔益形沉重，建議相關單位研擬並推動用電及節約電力措施，以減輕電費支出案，經決議請總務處加強宣導節約能源並研擬評估相關節約措施。
本案總務處將加強宣導，相關節約措施正研擬評估中。

第六案為研發處所提「國立陽明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進駐廠商回饋辦法」草案，經決議照案通過。

本案研發處將遵囑辦理並提本（九十三）學年度第一次（擴大）行政會議討論。

參、校長指示事項：

請資通中心儘速規劃本校教學、研究、行政服務等資訊化業務之近、中、長程整體計畫案，於三週內完成並陳報。

[回《行政會報摘要》](#)

[關於電子報](#) [訂閱電子報](#) [聯絡編輯小組](#) [上期電子報](#) [回電子報首頁](#)